

证券代码：301281

证券简称：科源制药

公告编号 2025-016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8,29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源制药	股票代码	3012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春桦	常公元	
办公地址	山东济南市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科源街	山东济南市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科源街	
传真	0531-84779766	0531-84779766	
电话	0531-88729558	0531-88729558	
电子信箱	lich@linuo.com	changgy@linu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化学原料药的研发和制造，并以特色原料药为基础，拓展部分化学药品制剂业务，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化学药品生产企业。

公司产品覆盖降糖类、麻醉类、心血管类及精神类等重点疾病领域。目前公司拥有 31 个原料药备案登记号及 43 个化学药品制剂批准文号，原料药产品主要包括格列齐特、盐酸二甲双胍、盐酸罗哌卡因、单硝酸异山梨酯等，均通过国家 GMP 认证，核心产品亦先后通过欧盟 EDQM 认证、美国 FDA 认证、日本 PMDA 认证、韩国 KFDA 认证等多国的官方药政认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化学药品制剂产品主要包括盐酸氟西汀分散片、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以及单硝酸异山梨酯片等产品，其中 32 个药品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18 个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同时，公司兼营部分中间体业务，主要销往国际客户。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酰亚胺、双氰胺、硼氢化钾等化工产品，主要供应商包括安徽金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仁贸易有限公司等上游化工产品生产商及贸易商；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生产，不涉及外协加工；公司化学原料药采用直销为主、贸易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化学药品制剂产品采用配送商、传统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中间体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直接销售给客户或其指定的贸易商，主要客户包括下游制剂厂商、贸易商等。

2、主要产品

(1) 化学原料药

公司主要化学原料药产品情况如下：

分类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降糖类	格列齐特	用于生产口服降糖制剂，制剂产品通过刺激胰岛β细胞分泌胰岛素，增加体内的胰岛素水平而降低血糖，并降低血小板的粘性及聚集性，加速纤维蛋白的溶解过程。
	盐酸二甲双胍	用于生产口服降糖制剂，制剂产品通过抑制肝葡萄糖的输出，改善外周组织对胰岛素的敏感性，增加对葡萄糖的摄取和利用，从而降低血糖。
麻醉类	盐酸罗哌卡因	用于生产麻醉注射剂，制剂产品用于外科手术麻醉，硬膜外麻醉，包括剖宫产术，区域阻滞，急性疼痛控制等。
心血管类	单硝酸异山梨酯	用于生产心血管制剂，制剂产品可松弛血管平滑肌，扩张冠状动脉，增加冠脉血流量，扩张周围小动脉，降低外周血管阻力，从而降低血压；主要用于冠心病的长期治疗、心绞痛的预防、心肌梗塞后持续心绞痛的治疗。

(2) 化学药品制剂

公司化学药品制剂主要包括单硝酸异山梨酯片、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盐酸氟西汀分散片等多种产品，主要覆盖心血管类、精神类等领域。

(3) 中间体

公司中间体为根据客户需求定制的化工中间体产品，主要为 OR10127 以及 OR10154，经由客户进一步生产加工后，主要应用于化妆品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1、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注册情况

序号	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注册所属阶段	进展情况
1	盐酸鲁拉西酮	3 类	精神分裂症	获得登记标识 A	已完成
2	氨来咕诺	4 类	消炎抗过敏	补充申请已获批	已完成
3	保泰松	3 类	抗炎镇痛	上市申请	审评中
4	罗替高汀	4 类	非麦角碱多巴胺受体激动剂类药物	上市申请	审评中
5	吡拉西坦片一致性评价	一致性评价	临床上适用于急、慢性脑血管病、脑外伤、各种中毒性脑病等多种原因所致的记忆减退及轻、中度脑功能障碍，也可用于儿童智能发育迟缓	获得补充申请通知书	完成审批
6	盐酸鲁拉西酮片	3 类	精神分裂症	上市申请	审评中
7	吡拉西坦注射液	3 类	临床上适用于急、慢性脑血管病、脑外伤、各种中毒性脑病等多种原因所致的记忆减退及轻、中度脑功能障碍，也可用于儿童智能发育迟缓	上市申请	审评中
8	盐酸艾司洛尔注射液	4 类	治疗心房颤动、心房扑动时控制心室率；围手术期高血压以及窦性心动过速。	上市申请	审评中
9	硝酸异山梨酯注射液	4 类	冠心病的长期治疗；心绞痛的预防；心肌梗死后持续心绞痛的治疗；与洋地黄和/或利尿剂联合应用，治疗慢性充血性心力衰竭。	上市申请	审评中

2、产品进入医保目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进入或退出国家《医药药品目录》的情形。

3、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1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用于冠心病的长期治疗；心绞痛的预防；心肌梗死后持续心绞痛的治疗；与洋地黄和/或利尿剂联合应用，治疗慢性充血性心力衰竭。	无	原药品注册化药 6 类	否
2	格列齐特	用于生产口服降糖制剂，制剂产品通过刺激胰岛 β 细胞分泌胰岛素，增加体内的胰岛素水平而降低血糖，并降低血小板的粘性及聚集性，加速纤维蛋白的溶解过程。	2020 年 04 月 30 日-无期	原药品注册化药 6 类	否
3	单硝酸异山梨酯	用于生产心血管制剂，制剂产品可松弛血管平滑肌，扩张冠状动脉，增加冠脉血流量，扩张周围小动脉，降低外周血管阻力，从而降低血压；主要用于冠心病的长期治疗、心绞痛的预防、心肌梗塞后持续心绞痛的治疗。	无	原药品注册化药 6 类	否

4、产品集采中标情况

药品名称	中选规格	中选价格（元/盒）	2024 年实际采购量（万盒）	对公司影响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10mg*48 片	11.70	34.03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20mg*20 片	8.56	5.37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20mg*48 片	19.89	643.78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盐酸氟西汀分散片	20mg*12 片	20.41	3.72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盐酸氟西汀分散片	20mg*24 片	39.79/40.94/69.34	28.22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0.5g*30 片	4.47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羟苯磺酸钙胶囊	0.5g*24 粒	16.08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羟苯磺酸钙胶囊	0.5g*36 粒	23.77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40mg*20 片	14.36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40mg*24 片	17.12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5、生物制品批签发情况

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公司无生物制品批签发。

6、部分重点产品研发进度

详见本节“四、主营业务分析”之“4、研发投入”。

3、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采购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采购比价管理》《招标管理制度》和《供应商评价管理》等规章制度，用于规范采购行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供应及时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

公司对供应商采取名单准入式管理，综合考虑采购物料类型、供应商信誉、货源供应稳定性、产品品质等因素将合格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目录》。同时，为减少对单一供应商依赖，提高公司议价能力，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材供应商一般不低于三家。公司采购部根据销售部门制定的月度销售计划、生产部门制定的月度生产计划，结合原辅料仓库库存情况及公司安全库存量，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从而确定最佳采购量。由采购专员进行比价，综合考虑品质、价格、交货日期等因素后确定供应商，并经内部审批程序后签署采购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生产，不涉及外协加工。公司销售部门在每个月下旬向生产部门提供下月销售计划，由生产部门根据产能、库存及原材料供应等情况制定下月生产计划；如因临时新增订单导致原销售计划调整，公司生产部门会制定增量生产计划，以满足产品销售需求。生产部门根据国家 GMP 要求，严格按照批准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 GMP 生产岗位标准操作要求组织生产。在生产过程中，每批产品由质量管理中心进行质量控制和管理，确保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客户要求。

3、销售模式

公司化学原料药采用直销为主、贸易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化学药品制剂产品采用配送商、传统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中间体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直接销售给客户或其指定的贸易商。

（1）化学原料药

①直销模式

公司营销管理中心下设国内销售部和国际贸易部，分别负责国内、国外市场化学原料药的销售工作。

营销人员通过公开渠道获取生产过程中须使用公司产品的制剂生产厂家名单后，有针对性地与目标客户进行接触。公司还通过参加国内外化学原料药展会、网上推广等方式增加与客户的交流、加强公司品牌宣传，维持已有客户的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在约定期限内交付指定的货物，客户向公司支付货款。

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节省了中间环节，提高了销售的效率和产品利润率；同时，有利于公司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变化、产品市场变动趋势和价格走势。

②贸易商模式

考虑到下游制剂企业较为分散，公司无法全面覆盖小型制剂厂商以及距离较远的销售区域，部分专业贸易商会搜集下游客户的需求并向公司采购原料药，其中部分贸易商会转销至境外。此外，部分境外制剂厂商由于集中采购或国际贸易结算等因素，会指定贸易商与公司进行业务往来，因此公司客户存在部分境内外贸易商。贸易商模式丰富了公司的营销层次，有利于公司节约成本，提升公司知名度，同时海外贸易商更熟悉出口地的政策及市场情况，有助于公司产品在海外的市场拓展。

（2）化学药品制剂

根据产品销售渠道终端、市场推广主体等差异，公司化学药品制剂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配送商模式、传统经销模式及直销模式。

配送商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配送商，由配送商向终端医疗机构进行配送销售，而渠道开发、市场推广等职能主要通过专业的市场推广服务商与公司共同完成。传统经销模式下，公司产品的销售、推广均由经销商负责完成。公司结合经销商的渠道资源、资信情况、响应速度等多方因素，遴选优质的经销商并签署购销协议，双方按照协议约定发货并进行结算。直销模式主要为公司直接参与药品推广和终端对接的销售模式，目前主要以非处方药销售为重点。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国内药品连锁企业等终端客户。

4、一致性评价情况

公司单硝酸异山梨酯片、盐酸氟西汀分散片及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在报告期前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公司吡拉西坦片一致性评价正在进行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552,474,271.14	1,469,967,974.01	5.61%	651,789,21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8,795,634.77	1,331,040,247.54	2.09%	519,728,016.8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63,716,804.91	447,583,620.32	3.60%	442,865,09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48,711.82	77,039,439.15	-21.54%	91,278,40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04,654.51	65,450,732.83	-31.70%	85,112,13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15,783.95	37,030,989.82	-263.42%	115,858,73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6	-26.32%	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6	-26.32%	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1%	6.92%	-2.41%	19.2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276,963.82	90,865,895.92	93,737,135.94	132,836,80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32,537.03	14,558,564.97	3,591,974.25	20,765,63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04,832.44	5,991,758.49	1,011,632.12	17,796,43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883.14	19,578,681.21	5,933,118.49	-84,386,700.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	股东性	持股比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称	质	例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9%	37,240,000.00	37,240,000.00	质押	29,340,000.00
问泽鸿	境内自然人	7.76%	8,4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82%	6,300,000.00	0.00	质押	3,380,000.00
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2%	5,1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济南鼎佑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8%	4,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济南市财政投资基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2%	4,03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	2,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鲁康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	2,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广州云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2,100,000.00	2,100,000.00	不适用	0.00
王琼	境内自然人	0.62%	671,300.00	0.00	冻结	671,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87%股权且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7%股权，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高元坤、申英明分别持有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20.00%股权，高元坤为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申英明同时担任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监事。 3、申英明担任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22%合伙份额。 4、济南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济南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持有济南市财政投资基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济南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持有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46.38%股权，同时济南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持股的济南市股权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7.82%股权；艾传东同时担任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曹斌同时担任济南市			

	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和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 5、济南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1%股权，济南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构成控制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6、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鲁康投资有限公司 20.00%股权，高元坤担任鲁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鲁康投资有限公司不构成控制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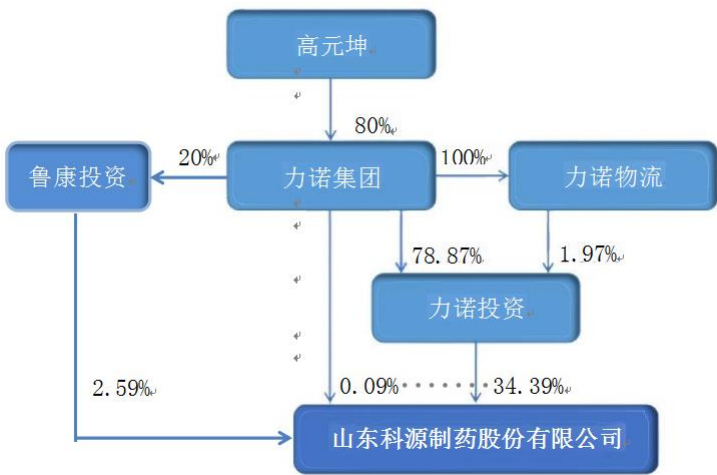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拟向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39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42%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集团”）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鲁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康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元坤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金投资”）为公司合计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济南市财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济南财投新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财投”）、济南鑫控股股权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济南鑫控”）为财金投资的一致行动人；济南宏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宏舜”）、济南惠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惠宏”）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安富”）的一致行动人（济南宏舜、济南惠宏与济南安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申英明）。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力诺投资、力诺集团、鲁康投资、济南财投、财金投资、济南鑫控、济南宏舜、济南惠宏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